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 MENG HOLDINGS LIMITED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1)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 第一季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家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各自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其中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於二零一五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據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15,998	26,420
銷售成本		<u>(13,626)</u>	<u>(19,868)</u>
毛利		2,372	6,552
其他收益	6	221	394
銷售及分銷開支		(821)	(1,618)
行政開支		(5,135)	(4,433)
研發開支		(182)	(1,319)
其他經營開支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59,480	76,990
融資成本	7	<u>(724)</u>	<u>(382)</u>
除所得稅前溢利抵免／(開支)		55,211	76,184
所得稅開支	9	<u>(9,261)</u>	<u>(12,725)</u>
本期間溢利		<u>45,950</u>	<u>63,459</u>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u>3,555</u>	<u>519</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49,505</u>	<u>63,978</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應佔期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45,951	63,456
— 非控股權益	<u>(1)</u>	<u>3</u>
	<u>45,950</u>	<u>63,459</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9,622	63,970
— 非控股權益	<u>(117)</u>	<u>8</u>
	<u>49,505</u>	<u>63,978</u>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盈利		
— 基本	<u>1.99港仙</u>	<u>11.48港仙</u>

附註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1. 一般資料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地址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增城石灘民營工業園。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業務為：(i)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計、製造及銷售床墊及軟床產品並向海外市場出口床墊；(ii)於香港進行證券投資及(iii)於香港進行物業投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批准。

2. 編製基準

2.1 合規聲明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此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2.2 計量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2.3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於本期期間強制生效。於本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金額及／或所載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4. 會計政策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5. 分部資料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主要三個經營分部為：

- (i) 設計、製造及銷售床墊及軟床產品；
- (ii) 物業投資；及
- (iii) 證券投資。

就可報告分部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分部資料，以及分部總額與本集團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報告之金額之對賬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床墊及 軟床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及 物業代理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15,899</u>	<u>99</u>	<u>—</u>	<u>—</u>	<u>—</u>	<u>15,998</u>
可報告分部溢利	<u>147</u>	<u>83</u>	<u>46,696</u>	<u>—</u>	<u>—</u>	<u>46,926</u>
未分配其他收入					2	2
未分配企業開支*					(978)	(978)
本期間溢利						<u>45,950</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持續經營業務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床墊及 軟床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及 物業代理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24,667</u>	<u>—</u>	<u>—</u>	<u>1,753</u>	<u>—</u>	<u>26,420</u>
可報告分部溢利	<u>327</u>	<u>—</u>	<u>64,286</u>	<u>951</u>	<u>—</u>	<u>65,564</u>
未分配其他收入						9
未分配企業開支*						<u>(2,114)</u>
本期間溢利						<u>63,459</u>

*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分配企業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

(b)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以及其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分析。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總部所在地)	<u>3,548</u>	5,223
其他國家	<u>12,450</u>	<u>21,197</u>
	<u>15,998</u>	<u>26,420</u>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總部所在地)	14,266	12,887
其他國家	<u>38,230</u>	<u>19,870</u>
	<u>52,496</u>	<u>32,757</u>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的客戶群分散，僅有下列客戶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入1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5,165	12,212
客戶B	<u>8,990</u>	<u>不適用</u>
	<u>14,155</u>	<u>12,212</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與客戶B之交易金額並無超過10%。

6. 收益及其他收入

來自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的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乃指已扣除退貨撥備、交易折扣及增值稅後售出貨品及所提供之服務的發票淨值。本集團之收益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產品銷售	15,899	24,667
物業代理費及物業管理服務費	—	1,753
租金收入	99	—
	<u>15,998</u>	<u>26,420</u>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2	298
匯兌收益	142	—
銷售廢料	—	5
雜項收益	77	8
	<u>221</u>	<u>311</u>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賬戶透支之銀行收費	70	—
須於一年內償付的銀行借款的利息	445	382
其他	209	—
	<u>724</u>	<u>382</u>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	8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薪金及花紅	1,509	1,993
—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407	468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	17	22
即期稅項 — 香港	1,339	1,347
本年度遞延稅項	7,905	11,356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乃由於本集團於年內概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年度企業所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五年：25%)計算。

10.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盈利	45,951	63,456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13,600	552,976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的行使價乃高於期內股份平均市價，故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呈報每股攤薄盈利(倘購股權尚未行使)。

11.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1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2,050	28,842	10,207	8	6,578	1,034	10,407	32,104	101,230	1,020	102,250
本期間溢利	—	—	—	—	—	—	—	63,456	63,456	3	63,459
其他全面收益：換算境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514	—	514	5	519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514	63,456	63,970	8	63,978
因配售發行普通股	2,410	11,835	—	—	—	—	—	—	14,245	—	14,245
購股權計劃 — 已失效購股權	—	—	—	—	—	(591)	—	591	—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4,460	40,677	10,207	8	6,578	443	10,921	96,151	179,445	1,028	180,473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57,840	131,546	10,207	8	6,578	1,956	8,295	25,873	242,303	504	242,807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45,951	45,951	(1)	45,950
其他全面收益：換算境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3,671	—	3,671	(116)	3,555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3,671	45,951	49,622	(117)	49,50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7,840	131,546	10,207	8	6,578	1,956	11,966	71,824	291,925	387	292,312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儲備變動載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期間內，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營業額約為15,9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約35.6%。營業額減少主要是因為我們海外市場及國內市場床墊需求下降所致。此外，本集團物業管理及物業代理業務分部自去年起已停止經營，其對去年營業額貢獻約1,8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毛利約2,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200,000港元。毛利率由去年的24.8%跌至今年的14.8%。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出售一項業務分部所致，該業務分部於同期開展物業管理及物業代理服務並具有較高利潤率。

本集團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專業費用、員工成本及社會保險成本所產生的開支。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而言，本集團行政開支增加至約5,1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4,400,000港元，相當於增加約15.9%。增加主要是由於有關主要收購事項之法律及專業開支增加及其他公司行動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600,000港元)。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展會開支、薪酬及關稅。有關減少乃與床墊及軟床產品銷售規模逐漸減少趨勢一致。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約59,500,000港元，當中包括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已變現及未變現公平值收益分別約8,000,000港元及約51,500,000港元。未變現公平值收益乃主要關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聯旺集團控股有限

公司(股份代號：8217)及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99)的股份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該等股份由本公司持有，這兩隻股票的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總額約為52,400,000港元。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約93,700,000港元之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二零一五年：約76,900,000港元)。重大投資詳情如下：

	附註	股份代號	註冊成立地點	公平值收益／ (虧損) 千港元	市值 千港元	透過損益賬 按公平值列賬 之股本投資 概約百分比 %	資產淨值之 概約百分比 %
匯隆控股有限公司	1	08021	開曼群島	72	4,752	5.1%	1.6%
康宏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	01019	開曼群島	201	3,572	3.8%	1.2%
品質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3	00243	百慕達	1,811	3,744	4.0%	1.3%
聯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4	08217	開曼群島	41,756	43,654	46.6%	14.9%
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 公司	5	08147	開曼群島	(1,469)	934	1.0%	0.3%
富譽控股有限公司	6	08269	開曼群島	(868)	1,635	1.7%	0.6%
易易壹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7	00221	百慕達	(60)	432	0.5%	0.1%
錦興集團有限公司	8	00275	百慕達	1,088	4,288	4.6%	1.5%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9	01499	開曼群島	10,618	21,900	23.4%	7.5%
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10	02286	開曼群島	(569)	1,346	1.4%	0.5%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 司	11	08178	開曼群島	1,044	3,150	3.4%	1.1%
協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12	00451	百慕達	(2)	2,010	2.1%	0.7%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13	01106	開曼群島	(360)	2,260	2.4%	0.8%

附註：

1. 匯隆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棚架及精裝修服務、管理合約服務、其他建築及樓宇工程服務、放債業務以及證券投資業務。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其資產淨值為約796,187,000港元。

2. 康宏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獨立理財顧問業務、放債業務、自營投資業務、資產管理業務、企業融資業務及證券買賣業務。期內獲發股息約5,613,000港元。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為約4,960,596,000港元。
3. 品質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集成電路引線框、散熱器及加強桿以及投資控股。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為約181,545,000港元。
4. 聯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土木工程。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為約27,095,000港元。
5. 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為約48,213,000港元。
6. 富譽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新鮮麵條及乾麵條；煤炭貿易業務之投資；天然資源及商品貿易；酷感潮流商品及其他消費產品的品牌發展及推廣、設計、製造及銷售；證券投資；以及放債業務。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為約126,822,000港元。
7. 易易壹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從事物業開發以及於香港提供融資。期內獲發股息約2,507,000港元。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為約1,587,792,000港元。
8. 錦興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開發及買賣、工業用水供應業務、證券買賣及持有其他策略投資。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為約4,996,866,000港元。
9.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i)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提供地盤平整工程、挖掘及側向承托工程、打樁施工、樁帽或樁基施工、鋼筋混凝土結構工程、配套服務(主要包括圍板及拆遷工程)以及機器租賃；及(ii)建築廢物處理：提供管理及經營拆建物料的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包括公眾填料庫及臨時建築廢物分類設施。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為約166,461,000港元。
10. 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開發。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1,123,280,000元。
11.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電腦軟件及硬件開發銷售、提供系統集成及相關支持服務。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為約358,715,000港元。

12. 協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太陽能電站開發、建設、經營及管理(「太陽能業務」)以及印刷線路板之製造及銷售(「印刷線路板業務」)。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2,442,039,000元。
13.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在中國生產及銷售用於家電的泡沫塑料(「泡沫塑料」)包裝產品(「包裝業務」)。為拓寬投資策略，本集團於年內從事證券投資分部(「證券投資」)。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資產淨值為約347,649,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已於市場上出售部分投資，來自投資上市證券之銷售所得款項為約21,700,000港元及於收益確認之收入為8,000,000港元。

交易詳情如下：

	股份代號	註冊成立地點	銷售所得 款項 千港元	已變現收益／ (虧損) 千港元
智易控股有限公司	08100	開曼群島	742	20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01496	開曼群島	2,662	390
Hypebeast Ltd	08359	開曼群島	1,794	481
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08319	開曼群島	6,307	2,267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01340	開曼群島	2,098	92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01106	開曼群島	414	24
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02286	開曼群島	936	404
富譽控股有限公司	08269	開曼群島	155	(19)
品質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00243	百慕達	4,096	2,013
聯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08217	開曼群島	2,472	2,348

考慮到近期股票市場的波動及疲弱，董事會將採納審慎措施以管理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以求為本集團提供可觀短期回報。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i)設計、製造及銷售床墊及軟床產品；(ii)物業投資；及(iii)證券投資。

於回顧期三個月內，本集團的床墊及軟床產品業務由於競爭激烈及不利市場條件而逐漸減小規模。因此，來自該分部之營業額由去年的約24,700,000港元減少約35.6%至本年度的約15,900,000港元。該分部之純利較上年度的約327,000港元減少約180,000港元至本年度的約

147,000港元。有關減少與管理層之預期一致。因此，本集團嘗試開發其他新業務及將更多資源轉移到其他現有業務分部，其中包括證券投資分部。

自證券買賣業務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引進以來，本集團向證券買賣業務投資之資本資源不斷增加。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合共約43,700,000港元投資於證券買賣分部，較去年規模增長403.9%。期內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約為59,500,000港元，較去年約77,000,000港元減少22.7%。該分部純利約為46,700,000港元，較去年約64,300,000港元較少27.4%。由此可見，該分部之表現不如去年同期。然而，去年之優異表現實際歸功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持有的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355）股份出乎意料的成功投資。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及二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須予披露交易 — 於聯交所出售股份」。

最後，本集團已出售其於物業管理及物業代理服務業務中的全部投資，並以物業投資業務取而代之。物業投資業務始於二零一五年四月。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兩處賬面總值為35,5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其中一處已於期內出租予第三方。該分部三個月的收益約為99,000港元，且該分部的純利約為83,000港元。另一方面，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物業管理及物業代理服務分部產生收益約1,800,000港元及純利約1,000,000港元。整個分部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出售。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概約所 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概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參與海外貿易展會	3.2	3.2	—
生產設計、研發及招募新設計師	2.4	2.4	—
與我們專業零售商訂立分銷安排並與 彼等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及產品	2	1.3	0.7
建造新生產設施	4.6	—	4.6
一般營運資金	1.2	1.2	—
總計	13.4	8.1	5.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入香港及中國之持牌銀行。

- (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合共80,000,000股普通股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每股0.213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獨立第三方)。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有關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公告。來自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約為16,340,000港元。所得款項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ii)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合共96,400,000股普通股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每股0.154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獨立第三方)。來自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約為14,200,000港元。所得款項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iii)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完成供股，基準為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供股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08港元(「供股」)，並發行1,735,20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結果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之公告內。來自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分別為約134,500,000港元及約51,300,000港元，該等款項已用於收購香港物業作零售用途(其中，

15,800,000港元為已付按金，但建議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未完成)，及約20,000,000港元已用於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現有及未來業務。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股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 數目	相關股份 數目	股權 百分比 %
黃兆祺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	(附註1)	0.52%

附註1： 相關股份之權益指於授予董事購股權之權益，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題為「購股權計劃」一節。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期內本公司購股權變動之詳情披露如下。

承授人	尚未行使授出及 歸屬日期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於 二零一六年 四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 黃先生	二零一六年 一月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	0.079	12,000,000	—	—	12,000,000
僱員A	二零一四年 九月四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至二 零一六年九月三日	0.396	2,234,234	—	—	2,234,234
僱員B	二零一六年 一月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	0.079	20,000,000	—	—	20,000,000
				<u>34,234,234</u>	<u>—</u>	<u>—</u>	<u>34,234,234</u>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或於該期間的任何時間，董事概無在本集團為訂約一方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競爭權益

於回顧期內，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或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或潛在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列明其職權範圍。載列審核委員會職責詳情的全部職權範圍詳情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建初先生、陳俊榮先生及馮錦文先生組成。陳俊榮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為檢討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審閱合規部門調查結果之季度報告、與外聘核數師定期舉行會議以及向董事提呈建議及意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不合規報告，並無發現重大不合規問題。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述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其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規則。本公司向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於整個回顧期間已遵守交易之規定。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兆祺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洪祖星先生、嚴賢能先生、黃兆祺先生及鍾仲南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俊榮先生、馮錦文先生及鄧建初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其中任何內容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一連最少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jmbedding.com>內。